附件

策略框架

願景

將香港定位並推廣為亞洲區首屈一指的知識產權貿易中心

使命

借助及發揮香港在金融、法律和實體基建、知識產權制度、專業服務方面，以及作為“中國門戶”的特定位置等優勢，吸引國際知識產權貿易和管理活動來港。	建立有助香港全面發展為知識型經濟體所需的業羣，帶動知識產權的使用和商品化，並支援企業善用知識產權作為核心業務資產，並策略性地建立、管理、珍惜和使用知識產權，從而帶動創新和增長。	探討各種方法，通過知識產權創造、保護、使用、管理及貿易等途徑，推廣香港的創意產業、創新科技及知識產權經濟。

策略範疇

重點策略

I. 加強知識產權保護制度

1. 在香港設立“原授專利”制度，與現有的“再註冊”制度並行，以及鼓勵本地、內地和外國的優質發明提交申請
2. 經常檢視本港知識產權制度的其他組成部分(版權、註冊外觀設計、商標等)，以確保制度符合國際標準，與發達經濟體的知識產權制度看齊，並且有利於知識產權貿易

II. 支援知識產權的創造和使用

3. 支援企業通過創造、收購和管理知識產權以達至策略需要
4. 支援研發、技術轉移、知識產權的收購及商品化
5. 支援創意產業參與授權和特許經營安排

III. 促進知識產權中介服務和提升人力資源

6. 促進高度專門的知識產權貿易專業服務，例如：
   a. 知識產權估值
   b. 知識產權融資
   c. 知識產權保險
   d. 知識產權仲裁及調解
   e. 知識產權盡職調查
   f. 知識產權配對服務(例如知識產權交易平台)
7. 招攬和培育從事知識產權活動的專才，以及支援設立與知識產權有密切關係的專業

IV. 致力推廣、教育和對外合作

8. 為香港豎立首屈一指的知識產權貿易中心“品牌”，並加以推廣，吸引外國／內地的知識產權擁有人和使用者，以及中介機構來港
9. 在社會上培養尊重知識產權的意識(特別是中小企和年輕一代)，以及推廣知識產權管理和貿易的重要性及所帶來的機遇
10. 與內地、外國及國際知識產權機構合作，在國際層面及區內推動知識產權貿易的發展